



大管一公字第 0542 號

公 告

主旨：第三屆管理委員會委員辭職事宜

說明：

C7-02 樓謝東欽先生，因個人因素無法繼續擔任第三屆管委會委員一職，辭去大同莊園社區第三屆管理委員身份，將由 C6-01 樓吳高丁先生接任第三屆管理委員，特此公告，自公告日起生效。



大同莊園社區管理委員會 敬啟
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一月十三日